

地址：臺北市松江路121號4樓
聯絡人：管理部人才發展室 李素幸
聯絡電話：(02)25062121#1849

受文者：國立屏東科技大學-車輛工程系所

發文日期：2019年9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和(管)第201900073字號

附件：獎學金申請表、獎學金領據、匯款帳號通知單、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、

主旨：和泰汽車108年第一學期獎學金申請辦法及注意事項。

說明：一、主旨：本公司期望能善盡社會責任，鼓勵年輕優秀之學子參與車輛研究，以替台灣培育汽車業的相關人才，特設立此獎學金。

二、獎學金對象：(1)大學部四年級成績優異之學生。

(2)碩士班二年級成績優異之學生。

三、名額暨金額：大學部每學期共計三名，每名每學期獎學金新台幣貳萬元整。
碩士班每學期共計二名，每名每學期獎學金新台幣參萬元整。

四、申請資格：凡符合前述第二項之對象學生且具下列資格者，均可提出申請。

- (一) 在校前一學期(全系所)學業成績需達至少前20%學生。
- (二) 英文成績標準：依貴校畢業門檻之標準為主。
- (三) 操行甲等(等同八十分)以上未受記過處分者。
- (四) 本學期未享有公費待遇或未受領其他公司或法人機構之獎學金者。

五、申請期間：即日起至2019年10月15日止。(依郵戳日為主)

六、申請辦法：請洽貴系所承辦人員，索取本公司獎學金申請表，並填具乙份後，連同下列需檢附文件，送至貴系所審核，審核通過後，統一委由貴系所承辦人員彙寄至：
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人才發展室 李素幸小姐收。

- (一) 申請表乙份。
- (二) 申請學生學校正式成績單及排名乙份。
〈須列明在校前一學期(全系所)成績單及系所排名，以茲證明〉
- (三) 申請學生之學生證正反面影本乙份。
〈蓋有108學年註冊章為準〉
- (四) 申請學生之身份證正、反面影本一份。
- (五) 在校未享有公費待遇及未受領其他獎學金證明文件。
- (六) 獎學金領據。
- (七) 匯款帳號通知單(黏貼存摺封面影本)。
- (八) 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。

七、得獎學生由本公司專函通知貴校。

